潍坊市关于山东省第三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信访件办理情况(第十八批)

序号	受理编号	受理方式	转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办结目标	是否办结	问责情况	备注
1	D3WF20240808001	来电	高新区十甲花园C区沿街房1-4老张面馆,没有独立烟道,向小区内、小区住户的烟道内随意排放,楼道内时常有烟气,油烟味重,有恶臭味。	潍坊市高新区	大气	8月9日,高新区管委会组织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和新城街办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投诉人反映的面馆位于高新区新城街道十甲花园C区沿街房1-4,为十甲股份经济合作社的沿街独立商铺。面馆安装有油烟净化设施,设有独立烟道,烟道口面向沿街停车场排放,未发现随意排放现象。面馆为沿街独立商铺但离居民区较近,油烟及异味在烹饪高峰期对附近居民造成一定影响。	属实	高新区综合行政执法局责令面馆营业期间开启油烟净化设备并确保正常运行,及时清洗和维护油烟净化等设施并如实建好台账,确保油烟排放正常,杜绝油烟扰民。8月9日下午完成设备清洗。后期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将不定期对该店铺进行日常油烟检查,发现油烟扰民问题及时督促整改。	立行立改,加强监管。	已办结	无	
2	D3WF20240808002	来电	临朐县新寨街道河北村西往北500米左右,加工葡萄皮的厂房,异味严重,污水乱倒,影响周边居民正常生活。	潍坊市临朐县	大气	8月9日,临朐县政府组织辛寨街办、潍坊市生态环境局临朐分局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投诉人反映的加工点位于辛寨街道河北村东,负责人为赵某松,主要从事葡萄加工代理。自2024年7月19日开始,青州双福食品厂将葡萄运送至赵某松,由赵某松分配给本村20户村民进行手工脱皮,再由其收集并用自来水集中清洗。清洗废水排入厂区院内,未集中收集处理。各加工户将葡萄皮倒入村内生活垃圾箱,产生一定异味。	属实	辛寨街办已要求赵某松对清洗废水进行集中收集处理,避免清洗废水直排。加大葡萄皮清运频次,减少异味影响。	加大葡萄皮清运频次,清洗废水集中收集处理。	已办结	无	
3	D3WF20240808003	来电	安丘市经济开发区秦家屋子村村党支部书记刘某,在村东南方向非法开采石矿,后回填生活、工业、建筑垃圾用黄土覆盖,今年雨后冲刷导致周边水源污染。村会计在村东开设养殖场,异味严重。	潍坊市安丘市	固废	8月9日,安丘市政府组织安丘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安丘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安丘市畜牧业发展中心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1.经核查,投诉人反映的位置位于陈家屋子村南450米,该位置开发建设安丘市国裕再生资源有限公司硫酸钙处理处置项目。该项目租赁石旺村石灰岩废弃矿坑,将原废弃矿坑进行转型利用,建设Ⅰ类一般工业固废填埋场。目前该项目处于建设前期排水阶段,尚未填埋硫酸钙,未对周边水源造成污染。刘某未参与项目建设,现场未发现非法开采石矿现象。 2.经现场核查,村会计张某亮于2009年在村东侧建设养鸭棚一处,养殖规模为肉鸭10000只,现无存栏,养殖场配建沼气池和沉淀池等粪污处理设施,粪污经沉淀池处理后用于还田。该养殖场近4个月处于停养状态,现场无粪便、无养殖异味。	部分属实	1.安丘市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督促项目施工方严格按照环评批复要求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建成验收合格后投入使用,避免对环境造成污染。 2.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督促养殖户规范养殖,避免异味扰民。	加强监管,持续跟踪,避免类似问题发生。	已办结	无	
4	D3WF20240808004	来电	对寒亭区受理编号为D3WF20240730084的信访件不满意,信访人认为该养殖场与住宅区距离太近,违反国家规定,要求搬迁。	潍坊市寒亭区	大气	该信访件与受理编号D3WF20240730084投诉的内容部分一致。 8月9日,寒亭区政府组织区畜牧业发展中心、朱里街办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投诉人反映的养殖场位于朱里街办东高村西南角位置,所处位置原为本村坟地,该养殖棚建设于1989年,随着村庄扩展,村西部分住户住房紧邻该养殖户。根据寒政办字〔2019〕64号《关于印发寒亭区畜禽养殖禁养区划定调整方案的通知》规定,该养殖户所属区域在畜禽养殖非禁养区内。养殖棚占地约1100平方米,现存栏肉鸡约17000只,粪污处理设施配建齐全。现场检查发现,棚舍内卫生整洁,笼底有粪污专用托盘,已配建污水池、储粪场,养殖场所内略有异味。	部分属实	寒亭区畜牧业发展中心、朱里街办已现场督促指导养殖户喷洒除臭环保酵素,规范收集贮存粪污并及时进行清运,减少异味。	做好指导帮扶工作,督促养殖户规范收集贮存粪污并及时进行清运,定期喷洒除臭环保酵素,减少养殖区内外异味。	阶段性办结	无	
5	D3WF20240808005	来电	坊子区九龙街道北李村刘建东在村内收粮食,噪音、扬尘严重,影响正常生活。	潍坊市坊子区	噪声	8月9日,坊子区政府责令坊子区九龙街办对群众信访件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经核查,被投诉对象实际为坊子区九龙街道北流村村民刘某东,利用自家车库从事粮食收购经营,主要为小麦和玉米。在每年麦收、秋收结束后半月内集中收售,季节性经营。在2024年6月下旬停收粮食后,收粮车库至今处于闲置状态。现场无收售粮食的工作设备,车库内无存粮。 经了解,被投诉对象在季节性收粮过程中,只在日间收取周边村民送来的粮食,并使用小型铲车将零散收取的粮食进行打堆,然后装车运走。在粮食打包及拉运过程中会产生一定噪声和扬尘。	属实	积极协调化解双方矛盾纠纷,引导经营业主在粮食收售期间,减少对周边居民的影响。	积极协调化解村内经营产生的矛盾纠纷。	已办结	无	
6	D3WF20240808006	来电	安丘市经济开发区石旺庄村东南侧有一个非法拆车点,乱摆乱放,废油污染农田。多次举报未解决。	潍坊市安丘市、潍坊市坊子区	土壤	该信访件与受理编号D3WF20240807008反映的内容部分一致。 8月9日,安丘市政府组织安丘市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安丘市商务局、安丘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8月8日和8月9日,坊子区政府组织坊安街办、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分局、区商务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投诉人反映的"拆车点"位于安丘市与坊子区交界处,距安丘市经济开发区石旺庄村东800米,距坊子区坊安街道石坑村西南1500米处,2022年7月,由刘某兵租赁该处院落暂时存放收购的报废机动车,院落面积约12.85亩(其中属于安丘辖区土地约8.85亩、坊子辖区土地约4亩)。经现场核查,该处院落现停放报废机动车约80余辆,现场无拆解设备和工作人员、未发现废油污染农田现象。	属实	1.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督促刘某兵于8月18日前完成现场报废机动车清理,未取得资质认定不得从事报废机动车回收活动。 2.安丘市、坊子区联合加强对该区域日常巡查监管,避免污染环境问题发生。	立即清理整改,加强日常巡查监管,避免类似问题再次发生。	阶段性办结	无	
7	D3WF20240808007	来电	青州市黄楼街道泉子村南一个黄色的小院内用盐酸和硝酸钠洗铁件,雾气大酸臭味浓,导致周边植物枯死。	潍坊市青州市	大气	8月9日,青州市政府组织黄楼街办、潍坊市生态环境局青州分局、青州市公安局对群众信访件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1.反映的院落位于青州市黄楼街道泉子村南侧,系李某亮租用,从事金属表面处理工作,未办理相关手续。 2.现场检查时处于停产状态,未发现雾气大和酸臭味浓的情况,也未发现周边植物枯死情况。经进一步调查发现,前期生产时金属件经碱洗后吊装过程洒落的废碱液及部分冲洗废水排入院内西北角低洼处,通过厂区西侧暗管排入院墙外无防渗措施的水沟内。	属实	潍坊市生态环境局青州分局责令其立即停止通过暗管排放危险废物,现已将院内剩余的危险废物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完毕。因该案件涉嫌环境违法犯罪,2024年8月11日,潍坊市生态环境局青州分局已将该案件移送青州市公安局调查处理,立案号为:青公(食药环)立字〔2024〕797号。	加强常态化监管巡查,发现环境违法行为及时查处。	已办结	无	
8	D3WF20240808008	来电	临朐县东城街道窦家洼村村委东南方向700米处有一个废品收购点,紧挨居民区,垃圾乱摆乱放,焚烧塑料轮胎,异味大。	潍坊市临朐县	大气	8月9日,临朐县政府组织东城街办、县综合行政执法局、潍坊市生态环境局临朐分局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投诉人反映的实为临朐县庆花废品回收站,位于东城街道窦家洼村东头向南100米处,法定代表人曾某花,主要从事再生资源(废品)回收项目。现场检查时,该废品回收站内回收的废旧金属品(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废旧塑料品、废纸制品等摆放不整齐,空瓶、废纸和破旧家电及各种废弃物杂乱堆积未进行分类处理,存在一定异味,未发现焚烧塑料轮胎问题。	属实	东城街办已加强监管,督促回收站加强回收物品分类管理,减少异味污染。	加强监管,督促回收站分类管理,减少异味污染。	已办结	无	
9	D3WF20240808009	来电	峡山区峁山街道刘埠庄村前村党支部书记孙某升在村西偷挖沙卖沙。	潍坊市峡山区	其他	2024年8月9日,峡山区管委会组织峁山街办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信访人反映的峡山区峁山街道刘埠庄村实际为峡山区峁山街道留戈庄村,该村涉及潍河和甘棠河两条河流,潍河留戈庄段长600米,甘棠河段长700米,经与国土部门对接及通过社区、村走访及现场核查,未发现前村党支部书记孙某生偷沙卖沙情况。	不属实	加强河道巡查管护,杜绝非法采砂情况发生。	加强河道巡查管护,杜绝非法采砂情况发生。	已办结	无	
10	D3WF20240808010	来电	昌邑市西永安村优然牧业,污水排放至村周水沟内,无法抽水浇地。	潍坊市昌邑市	水	该信访件与受理编号D3WF20240723007、D3WF20240727041、D3WF20240802038、D3WF20240804037、D3WF20240806042投诉内容部分一致。 8月9日,昌邑市政府组织都昌街办、昌邑市畜牧业发展中心、潍坊市生态环境局昌邑分局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投诉人反映的"西永安村优然牧业"为昌邑优然牧业有限责任公司,位于昌邑市都昌街道东永安村北1公里处,从事奶牛养殖,环保手续齐全,配套建设了粪污发酵沼气综合利用系统,沼液用于还田施肥。现场检查未发现该公司将污水排放至村周水沟内的情况。8月10日,潍坊市昌邑生态环境监控中心对该公司周边沟渠内存水进行了取样监测,检测结果符合相关标准要求。	部分属实	潍坊市生态环境局昌邑分局责成昌邑优然牧业有限责任公司落实好企业主体责任,确保污水全部收集处理,规范做好沼液还田工作。	昌邑优然牧业有限责任公司落实好企业主体责任,确保污水全部收集处理,规范做好沼液还田工作。	已办结	无	
11	D3WF20240808011	来电	滨海经济开发区新沙路世华、益华有限公司门口能闻到明显的氯气味道,怀疑是周边工厂管道破裂或偷排导致。	潍坊市滨海区	大气	8月9日,滨海区管委会组织潍坊市生态环境局滨海分局、先进制造产业园开发服务中心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1.潍坊世华化工有限公司、潍坊益华化工有限公司及周边使用氯气的企业共计4家,分别为潍坊滨海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潍坊中赢化工有限公司、潍坊恒达塑胶有限公司、潍坊汇韬化工有限公司。经对该4家企业现场检查发现,潍坊恒达塑胶有限公司因设备改造,2023年至今氯气压力储罐一直处于清空状态,其余3家涉及使用氯气的生产项目均正常生产。 2.潍坊汇韬化工有限公司氯气原料承装容器为压力钢瓶,重瓶及空瓶均存放于密闭氯气库房内,气化间因安全原因处于敞开状态,气化间内安装有毒气体报警装置,周边安装监控录像,数据实时上传应急管理部门监控平台,经查阅有毒气体报警记录及监控录像,未发现企业出现氯气泄露或偷排现象。 3.潍坊滨海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潍坊中赢化工有限公司共用一座密闭氯气库房,库房中共放置6个氯气压力储罐,库房内及氯气输送管道周边均安装有毒气体报警装置及监控录像,数据实时上传应急管理部门监控平台,经查阅有毒气体报警记录及监控录像,未发现企业出现氯气泄露或偷排现象。 4.经对投诉人反映的潍坊世华化工有限公司、潍坊益华化工有限公司及周边企业调查发现,因附近化工企业使用的原辅材料及化工产品涉嗅觉阈值较低,近期雨后高温高湿低气压情况较多,周边企业排放废气在低空集聚,不易扩散,造成企业周边出现嗅觉感官异味问题。	属实	潍坊市生态环境局滨海分局将持续加大对先进制造产业园内化工企业的监督帮扶力度,确保配套治理设施运行正常,废气达标排放,指导企业提高涉异味物料各生产环节管控能力提升,确保异味问题得到持续改善。	潍坊市生态环境局滨海分局、先进制造产业园开发服务中心将加强对园区化工企业的日常监管,督促企业提升自身管理水平,发现问题第一时间调查处理。	已办结	无	
12	D3WF20240808012	来电	青州市高柳镇王木村村东北角有些化工企业和一个塑料厂,夜间向外排放气体,味道刺鼻。	潍坊市青州市	大气	8月9日,青州市政府组织高柳镇政府、潍坊市生态环境局青州分局对群众信访件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反映的区域青州市辖区内无化工企业。反映的塑料厂为青州市精科塑业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马某勤,主要生产PE管材,环保手续齐全。该企业生产原料为聚乙烯颗粒,生产工艺为聚乙烯-投料-电加热融化-挤出成型-循环水冷却-牵引成型-切割-成品,该项目配套建设了密闭车间,热熔、挤出工序废气经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15米排气筒排放。现场检查时该企业因市场原因处于停产状态,近期无生产痕迹,厂区内无明显异味。经高柳供电所核实,该企业自2023年11月至今无生产用电记录。	部分属实	高柳镇政府、潍坊市生态环境局青州分局将加大对该区域巡查力度,发现环境违法行为依法查处。	加强常态化监管巡查,发现环境违法行为依法查处。	已办结	无	
13	D3WF20240808013	来电	临朐县东城街道营龙路电镀中心车间异味严重,酸雾塔液体泄漏严重,污水未分类混合排放。	潍坊市临朐县	大气	8月9日,临朐县政府组织东城街办、潍坊市生态环境局临朐分局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投诉人反映的实为临朐天泰德隆电镀股份有限公司,位于东城街道营龙路1001号,法定代表人马某,主要从事镀铬、镀锌、镀镍加工项目,环保手续齐全。现场检查时,该企业正常生产,电镀车间均配套建有网格式酸雾净化器+酸雾净化塔废气治理设施,废气处理设施运行正常,车间内存在轻微异味,未发现酸雾净化塔泄露现象。车间内含锌、含铬、含镍、酸洗废水经分别收集后,通过4条专用管道输送到厂区西南角污水处理设施进行分类处理,然后进入二次废水综合处理系统处理,最后通过城镇污水管网进入临朐荣怀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进行深度处理,未发现污水未分类混合排放问题。	部分属实	东城街办已责令企业加强生产过程管理,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杜绝跑冒滴漏现象发生。	加强监管,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杜绝跑冒滴漏现象发生。	已办结	无	
14	D3WF20240808014	来电	诸城市舜王街道胜宝机械厂内山东合佳建材有限公司有12台锅炉,无环评等手续,生产时粉尘大,环保督察期间晚上生产。	潍坊市诸城市	大气	8月9日,诸城市政府组织舜王街办、潍坊市生态环境局诸城分局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信访件反映的山东合佳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位于舜王街道舜和路1667号,建有年产25万平方米石膏砖加工项目,2024年3月开始建设,属"未批先建"违规项目,2024年7月15日,潍坊市生态环境局诸城分局对其下达了行政处罚决定书,目前环评等手续正在办理中。项目主要原料为石膏粉,经上料、加水搅拌、成型、烘干、晾晒等工序生产石膏砖。舜王街办、潍坊市生态环境局诸城分局于8月9日10时、21时及8月10日1时对该企业进行现场核查,企业未生产,建设有十一台生物质颗粒炉,烘干炉内空置,无使用痕迹。	属实	舜王街办加强对山东合佳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巡查,督促该企业尽快完善环保手续,严防违法违规行为发生。	舜王街办及时了解新建、扩建项目情况,服务企业提前办理相关手续。潍坊市生态环境局诸城分局对违法违规行为依法查处到位。	阶段性办结	无	
15	D3WF20240808015	来电	1.潍城区军埠口综合项目发展服务中心朱家文庄村北垃圾场,有个围挡挡着,周四开门让村民倒垃圾,下雨产生的污水流入白浪河。 2.军埠口卫生院路东新建了三个养殖场,距离白浪河100米左右,反映人认为离白浪河距离过近,会影响水源。	潍坊市潍城区	固废	8月9日,潍城区政府组织军埠口综合项目发展服务中心、区农业农村局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1.投诉人反映的垃圾场实为朱家文庄村花卉秸秆、包装物等生产垃圾暂存点,暂存点垃圾定期外运至潍城区供销社再生资源总公司军埠口建筑垃圾回收再利用站;西侧有一小块洼地,遇雨形成少量积水,未发现形成污水排入白浪河的问题。 2.朱家文庄村建设养殖场三处,现已基本完成建设,尚未从事养殖,其中:朱家文庄村委建设的两处养殖场分别距离白浪河西岸370米,445米,村民建设的养殖场距离白浪河西岸770米。三处养殖场均在主管部门合法备案,并且位于白浪河西岸100米管控范围之外,符合《潍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潍城区畜禽养殖禁养区划定方案>的通知》要求。	部分属实	军埠口综合项目发展服务中心对群众倾倒的生产垃圾进行清除,规范村内外的生产生活垃圾管控,并在现场悬挂禁止倾倒生产生活垃圾告知牌,违者罚款;军埠口综合项目发展服务中心、区农业农村局加强三处养殖场从事养殖业的行业管理,按规定合理设置禽畜粪便密闭处理、储存设施,避免异味、噪声扰民和粪便污染环境。	立行立改,加强监管。	已办结	无	
16	D3WF20240808016	来电	昌乐县朱刘街道侯家庄开发区北方塑料有限公司将生产废料埋在车间北变压器南边和东边地下半米深处,表面覆盖好土,冷却水池未接入污水管网,通过水泵抽出地面进行换水,渗透到地下,污染地下水。	潍坊市昌乐县	固废	8月9日,昌乐县政府组织朱刘街办、潍坊市生态环境局昌乐分局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投诉人反映的实为山东北方塑料有限公司,位于昌乐县朱刘街道候家庄社区西200米。生产工艺为投混料→熔融挤出→切割→成型颗粒。环保手续齐全。该公司熔融挤出工序生产用水为循环冷却用水,循环使用,不外排,无生产废水产生。现场对投诉人反映的可能埋存"生产废料(石蜡和PVC粉)"的位置进行了挖掘,挖掘处土壤为正常土壤,未发现"生产废料(石蜡和PVC粉)"等杂物。	不属实	朱刘街办、潍坊市生态环境局昌乐分局将加强对该公司巡查监管,对发现的违法违规问题依法调查。	严格对标环评要求,规范运行治污设施。	已办结	无	
17	D3WF20240808017	来电	高密市朝阳街道杏坛东街与梓潼路交叉口向东200米路南高密市爽步鞋业有限公司,使用的做鞋底的颜料、清洗剂、脱模剂不环保,原料露天堆积,下雨时流入地下管网,作业时环保设备长期未使用。	潍坊市高密市	水	8月9日,高密市政府组织潍坊市生态环境局高密分局、高密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朝阳街办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投诉人反映的高密爽步鞋业有限公司,位于高密市朝阳街道杏坛东街与梓潼路交叉口向东200米路南,主要生产劳保鞋和生活鞋,环保手续齐全。现场核查,企业生产正常,废气治理设施运行正常。经查阅该公司催化剂、提聚氨酯原浆(A、B)、色膏、色浆等原料检测报告显示,该公司使用的原料符合相关的环保要求和质量要求。原料的贮存和使用均在仓库与车间内,院内未发现原料堆积情况,不存在下雨时流入地下管网问题。经查阅废气治理设施运行记录和活性炭更换台账显示,该公司废气治理设施运行正常。	部分属实	1.高密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督导企业依法开展经营活动,杜绝违法经营。 2.潍坊市生态环境局高密分局督导企业加强废气处理设施运行管理,提升环境管理能力。	使用合格产品,规范运行治理设施,达标排放。	已办结	无	
18	D3WF20240808018	来电	昌邑市都昌街道昌邑石化和荣源印染白天夜间排放废气,异味大。	潍坊市昌邑市	大气	8月9日,昌邑市政府组织都昌街办、潍坊市生态环境局昌邑分局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1.投诉人反映的"昌邑石化"是山东昌邑石化有限公司,位于山东昌邑经济开发区,建有100万吨/延迟焦化装置及80万吨/年柴油加氢精制项目、70万吨/年DCC工程项目、200万吨/年重交沥青装置能量系统优化改造项目、180万吨/年柴油加氢改质联合装置项目、汽油质量升级项目,环保手续齐全,配套建设了相应的废气治理设施。该公司2024年6月25日停工检修至今,停产期间无工艺废气排放,现场无明显异味。后续根据生产情况进行监督性检测。 2.投诉人反映的"荣源印染"为昌邑市荣源印染有限公司,位于昌邑市都昌工业园,建有印染升级改造项目,环保手续齐全,配套建设了废气治理设施,现场检查时,该公司正常生产,废气治理设施正常运行,现场无明显异味,但在检查发现,昌邑市荣源印染有限公司印花车间窗户未完全关闭,存在无组织废气逸散的情况。8月10日,潍坊市生态环境局昌邑分局委托潍坊优特检测服务有限公司对该公司有组织排放废气和厂界无组织废气进行检测,检测结果均达到相关排放标准要求。	部分属实	1.待山东昌邑石化有限公司恢复生产后,潍坊市生态环境局昌邑分局对其进行监督性检测,并根据检测结果依法处理。 2.潍坊市生态环境局昌邑分局责成昌邑市荣源印染有限公司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加强管理,确保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	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加强管理,确保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	阶段性办结	无	
19	D3WF20240808019	来电	高密市朝阳街道日升毛巾厂西边的企业高密市鸿翔鞋业有限公司不定时发出胶皮烧焦的味道。	潍坊市高密市	大气	8月9日,高密市政府组织潍坊市生态环境局高密分局、朝阳街办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投诉人反映的高密市鸿翔鞋业有限公司实为高密宏祥鞋业有限公司,位于高密市朝阳街道朝阳大街677号,日升毛巾厂西侧。现场核查,该企业厂房已改为仓库,厂房内无任何生产设施,现场未发现有烧胶皮异味。	部分属实	潍坊市生态环境局高密分局、朝阳街办进一步加强对周边环境进行巡查,发现异味问题及时查处。	加强日巡夜查,发现问题及时查处,消除环境影响。	已办结	无	
20	D3WF20240808020	来电	昌乐县经济开发区山东国创节能科技有限公司生产废水未经处理直接排放污水管网内,环保设备日常未使用。该公司产生固废中混着部分危废交给没有资质的运输队运输,生产的大量危废未交给具有资质的危废处理公司处理,自行进行处理,刷漆间工作时密闭不彻底,无组织排放超标。硅塑板、砂浆生产线环保设备不达标,粉尘外溢严重。未批先建氟碳漆车间,无任何手续。	潍坊市昌乐县	固废	8月9日,昌乐县政府组织潍坊市生态环境局昌乐分局、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投诉人反映的山东国创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位于昌乐县方山路1601号,该公司环保手续齐全。 1.该企业纯水制备废水直接排放至市政污水管网,符合环评批复要求。设备清洗废水和水帘废水进入4号车间西侧的初沉池内进行过滤沉淀后,经厂区内的污水处理设备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2.查阅该公司危废相关材料,该公司共产生废活性炭、污水处理设施和管道及水帘产生的沉渣、废包装桶(乳液、助剂、颜料)、废机油。该公司2023年8月13日与潍坊蓝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危险废物委托处置合同,统一收集和转运,经查阅2023-2024年危险废物管理台账、转移联单,未发现该公司违规处理危险废物的情况。 3.该公司现有1处喷漆房,位于该公司4号车间南侧,现场检查时未生产。该喷漆工序在密闭车间内,配套建设一套水帘+ 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一体板生产车间未生产,5号车间涂装生产线配套建设催化燃烧环保设施,2号车间涂装生产线配套建设活性炭吸附环保设施。 4.该公司硅塑板、砂浆生产线未生产,配套建设了布袋除尘器,生产车间内地面、生产设备、四周窗户上有粉尘,存在收集效率低,粉尘收集不彻底情况。 5.该公司5号车间内南侧套建东西2个车间,均作为仓库使用,其中西侧车间内存有少量水性涂料,东侧车间存放大量水性涂料及原料,未发现氟碳漆生产设备。	部分属实	对硅塑板、砂浆生产车间加强清扫,定期维护污染防治设施,提高收集效率,有效解决收集不彻底的问题。待喷漆工序、一体板生产车间生产时,对厂界废气进行检测。	立行立改,整改到位。	阶段性办结	无	

(下转5版)

公告

潍坊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位于潍坊市高新技术开发区玉泉路518号清馨园第三孵化器玉清大厦部分房屋整体出让项目挂牌(竞价)出让公告

潍坊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位于潍坊市高新技术开发区玉泉路518号清馨园第三孵化器玉清大厦部分房屋通过山东潍坊产权交易服务有限公司官网采用挂牌(竞价)方式进行公开整体出让,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项目编号:CQJY-2024-ZX092

二、项目名称:潍坊市高新技术开发区玉泉路518号清馨园第三孵化器玉清大厦部分房屋整体出让

三、标的资产内容

潍坊市高新技术开发区玉泉路518号清馨园第三孵化器玉清大厦部分房屋(103、102、301、303、302、305、304共七套房屋。证号:潍房权证高新字第00265274号、潍房权证高新字第00265276号、潍房权证高新字第0026525号;规划用途: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为2745.56平方米;水、电、中央空调等配套设施齐全)。出让底价为1750.73万元,竞买保证金200万元。

四、意向受让方资格

意向受让方应为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企业法人或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

五、申购须知

1.凡有意参加竞买者,请于2024年8月16日至2024年9月12日登录山东潍坊产权交易服务有限公司官网进行注册申购,详情见《潍坊市高新技术开发区玉泉路518号清馨园第三孵化器玉清大厦部分房屋整体出让项目挂牌(竞价)文件》第三部分"竞价须知"中"意向受让方登记报名"一栏。

2.网上注册登记申购后,请于2024年9月12日17时前缴纳竞买保证金至网上系统自动生成的银行子账户。

六、展示时间及地点:公示期间,地点:标的所在地,联系电话:18253601123 陈经理;0536-8880502 15866192777 王女士

七、网上摘牌(竞价)时间

2024年9月13日上午9:00-9:30,具体结束时间以实际成交时间为准。

八、公告媒体

山东潍坊产权交易服务有限公司官网、潍坊日报、山东潍坊产权交易服务有限公司微信公众号、山东潍坊拍卖行有限公司微信公众号。

九、其他相关条件及要求

1.意向受让方须全面阅读本公告及挂牌文件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查阅标的相关权属文件)并认可本项目挂牌文件的全部内容。在公告展示时间应自行至出让标的所在地现场勘察,疑问之处可咨询出让方或产权交易机构,报名登记即视为认可本项目出让交易标的现状。意向受让方须自行承担包括但不限于因所获取的信息不全面、错误或误解等而产生的相应后果。意向受让方成为受让方后若以不了解出让标的的现状及瑕疵等为由,发生逾期或拒绝签署《资产交易合同》等相关文件、逾期支付或拒付成交价款等相关费用、退还出让标的等情形的,应承担相关的全部经济责任与风险。非因出让方原因所引发的风险因素,由受让方自行承担。

2.摘牌(竞价)成交后,受让方须按照以下程序办理相关手续:(1)应于成交当日持相关材料(公司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自然人持身份证复印件)至产权交易机构处签署、领取《成交通知书》并缴纳交易费用;(2)应于成交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携《成交通知书》至出让方处签订《资产交易合同》并按出让方要求缴纳相关费用。逾期视为违约,将取消受让方资格,并扣除其竞买保证金。

3.受让方按要求交清全部费用后,由出让方协助办理标的资产的过户手续。受让方按照出让方要求在缴清款项后30天内办理完过户手续,过户过程中涉及的所有税费(包括但不仅限于土地增值税、契税、印花税、企业所得税等)根据国家相关政策法规由双方各自承担。资产面积数量均以办理过户时房地产管理部门确认的面积数量为准,其大小不影响成交价。

4.因不可抗力或其他政策原因或双方友好协商后合同终止的,双方互不承担责任,成交价款不计利息退回。

十、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女士

联系电话:0536-8880502

15866192777

公司地址:潍坊市高新区东方路中段

潍坊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潍坊产权交易服务有限公司

2024年8月16日